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e Construção Urbana

抄送：DIP (CC)

澳門特別行政區
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
澳門郵政信箱 467 號
C. Postal 467 - Macau

120/CCSCZN/OFI/2024

2024-09-20

26257/00865/DPU/2024

事由：
Assunto

回覆 - 轉介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
(檔案編號：2014E012 (A1))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本人現行使刊登於2022年9月28日第39期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》第二組第10/DIR/2022號批示所授予的權限，及根據本局局長於第12845/00517/DPU/2024號建議書所作出之批示，就 貴委員會於2024年9月20日透過第120/CCSCZN/OFI/2024號公函提出的意見（收件編號：515/CCSC/2024，個案編號：18/CH-ZN/2024），現就城市規劃範疇回覆如下：

本局現正按照第14/2023號行政長官批示編製北區-1詳細規劃草案，以形成具休閒宜居、生態保育和產業升級的城市生活空間為目的，為所涵蓋的範圍訂定整體規劃，將基於該區現狀和發展需要配置相應的公用設施，持續增加綠地或公共開放空間，不斷完善整體規劃佈局，優化民生配套服務和公共設施建設。

關於燃料中途倉搬遷事宜，涉及公共建設、燃料管理部門工作職權，本局將在城市規劃範疇內，因應相關部門提出的使用需求及意見，在職務範疇內配合燃料產品設施相關工作。

在此，感謝委員寶貴的意見，並盼望未來能繼續就本局各方面的工作提供寶貴意見，使我們的工作或規劃更臻至完善。

肅此，順頌

台祺

局長
由城市規劃廳廳長代行